

网络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名称	晓星氨纶（广东）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	建设单位联系人	成平娟
项目名称	晓星氨纶（广东）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项目简介	<p>晓星氨纶(广东)有限公司是韩国晓星株式会社和晓星氨纶(嘉兴)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合资企业。2003 年该公司投资 7500 万美元，在珠海市平沙镇珠海大道 8603 号建设了年产氨纶丝 7300 吨项目(下称一期项目)。一期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24586 平方米，建筑面积 35000 平方米。2007 年晓星氨纶(广东)有限公司新增投资 6088.6 万美元，在厂区内建设了二期项目，将氨纶丝生产线扩建到 8 条，生产规模由年产氨纶丝 7300 吨增大到 18000 吨。2011 年，晓星氨纶(广东)有限公司新增投资 6600 万美元(41910 万元人民币)，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了三期项目，增加了 5 条氨纶丝生产线，增加了 10000 吨/年的氨纶丝产能，目前全厂生产规模为 28000 吨/年。2014 年，晓星氨纶(广东)有限公司新增投资 6000 万美元(3.73 亿人民币)，在现有厂区内建设四期项目，增加 4 条氨纶生产线，增加 10000 吨/年的氨纶丝生产规模，全厂总生产规模达到 38000 吨/年。</p>		
现场调查人员	陈艳红	现场调查时间	2015/12/10
现场检测人员	王金鑫、王爽、李鹏、安海蛟、赵俊	现场检测时间	2015/12/25~27
建设单位陪同人	成平娟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p>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p> <p>粉尘：其他粉尘；</p> <p>化学因素：DMAC、MDI、DEA、甲醛、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硫化氢、氨；</p> <p>物理因素：噪声。</p>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p>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辅料车间加料工接触到的其他粉尘的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的要求。</p> <p>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工作人员接触 MDI、DMAC、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甲醛、一氧化碳、硫化氢、氨的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的要求，接触 DEA 的浓度低于《TLVs and BELs-2008-USA》中 DEA 限值。</p> <p>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卷绕车间卷绕工、清洗岗作业人员接触噪声的强度不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的要求，其他作业人员及点位接触噪声的强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的要求。</p>		

<p>评价结论及建议</p>	<p>结论</p> <p>依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安监总安健〔2012〕73号）、《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规定，该项目属于化学纤维制造业中的合成纤维制造，结合该项目特点，确定该建设项目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p> <p>建议</p> <p>个人防护用品</p> <p>建议为检验及包装人员配备防毒口罩/防毒面具，降低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员工健康的影响。</p> <p>应急救援</p> <p>该项目应完善内容包括：</p> <p>事故通风：聚合车间应增加事故通风装置数量或调整现有防爆事故排烟风机通风量，以达到事故通风次数的要求（12次/h），并与有毒气体报警装置连锁。</p> <p>急救箱：急救箱药品可依照 GBZ 1-2010 附录 A 表 A.4 内容和企业现场情况进行设置，有相关降低中毒效应药品的情况下应配备相关药品。</p> <p>夏季高温作业：可采取减少现场作业时间、为员工提供清凉饮料等措施，防止员工中暑情况发生。</p> <p>该项目清罐、清淤等外委作业，检维修作业，应做好作业人员的个人防护工作，配备便携式氧含量检测仪、便携式有毒气体报警装置，并做好作业人员的监护管理工作。</p> <p>职业健康管理</p> <p>企业应补充 DMAC、MDI、硫化氢、一氧化碳等危害因素中毒事故的专项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应急救援演练并做好记录工作。</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补充现有企业职业病危害防治状况评价； 2、补充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的评价内容，包括防尘防毒设施通风检测和防噪声设施的评价内容； 3、补充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的评价内容； 4、补充清釜、清罐等有限空间作业的职业病危害评价的内容； 5、核实职业健康监护资料的评价； 6、按专家个人意见修改。